

关于辽源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

——2024年1月9日在辽源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辽源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各位代表：

受市政府委托，向大会书面报告全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请予审议。

一、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23年，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深入实施“五放”引领、“五化”推动、“三抓一服务”行动，经济社会发展总体稳中向好、持续向好。预计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左右，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5%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8%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7%左右，地方级财政收入增长13.2%。我市在国家资源枯竭型城市转型发展绩效评价中获东北地区最好成绩；在省政绩效考核中取得优秀档次。

(一)经济稳步增强，三次产业协调发展。加快产业结构调整步伐，推动实体经济向好。农业生产稳中有升。主动对接省千亿元粮食建设，新建高标准农田40万亩，粮食产量达到33.1亿斤，创历史最好水平。28个农业特色产业建群链项目有序推进，42户企业签约入驻松籽产业园，东丰三产融合产业园2个肉牛养殖基地建成投产。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到4391家，规模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到25户。工业经济稳中向好。强化链长制落实和专班包保，支持骨干企业产能释放，化解企业215个重点难题，新增退税减税降费4.98亿元。推进实施晟源3D盖板玻璃、亿达碳纤维材料深加工等重点工业项目。鑫润实业等10户企业升规入统。蜀中药业等10户“双停”企业恢复生产。“互联网+工业服务平台”被列为国家级服务型制造示范平台。我市被工信部评为消费品工业“三品”战略示范城市。服务业发展稳中提质。深入推进服务业22大工程，加快实施智能粮食物资仓储冷链物流、欧亚购物中心二期等44个服务业项目，市文体运营公司、欧德福商贸等10户服务业企业升级入统。仙城物流园被认定为省级现代物流业集聚区。北方林业获评省级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规上服务业重点行业营业收入实现6.02亿元。

(二)新旧动能转换加快，发展活力不断增强。切实发挥投资、消费、出口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全面加快开放步伐。有效投资不断扩大。实行领导包保、重大项目管理和赛马督导等机制，开展投资和项目建设百日攻坚、冬季不停工等行动，落实进一步扩大大有效投资24项措施，全年开工建设500万元以上项目366个，254个5000万元以上项目顺利实施。累计争取中央和省预算内、专项债、新增国债等各类资金38.8亿元。组织开展各类招商活动700余次，158个项目实现签约。消费外贸提质扩容。组织开展“消费节”“电商节”等系列促销活动500余场，投入消费券1500万元。悦动辽源欢乐荟从建成到运营仅用57天，吸引游客超过200万人次。天陆山滑雪场、大良湾雪乡投入运营，填补了我市冬季文旅项目空白。格致汽车通过海关AEO高级认证。领航公用型保税仓库投入运营。全市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7.3%。开放合作成效明显。推动吉西南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获批，承接10亿元以上项目13个，高质量承办六市一体化协同发展会议，主导六市协同发展规划编制，合力打造东北振兴六

市协调发展示范区。举办首届辽源袜业产业链大会、梅花鹿产业高质量发展大会。持续扩大同一汽对接合作，22户汽车零部件企业获得一汽全生命周期订单58.38亿元。辽源产业园、松籽产业园等5个项目列入吉浙两省重点项目清单。

(三)改革创新蹄疾步稳，发展环境持续优化。深化各项改革举措落地落实，加大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攻坚力度，激发创新创造活力。科技创新有效提升。实施创新平台化、项目化、产业化推进机制，79户企事业单位与38个科研院所实施“产学研”合作项目124个，推动启星铝业、厚德食品等企业实施技改升级项目70个。新增高新技术企业9户、“专精特新”企业15户。创新“揭榜挂帅”“军令状”机制，强化企业创新能力建设。招聘硕博人才416名，吸引域外科创专员189人。全市发明专利有效量增长42%。重点领域改革不断深化。完成高新区财税制度改革。务实推进要素保供降价改革。持续深化国企改革，有序推进建投、文旅投、智投等国有企业市场化改革，全面推进国有公司转型。东北袜业完成司法重整。完成厂办大集体改革清算。营商环境优化加速。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审批时限压缩10.26%，工程建设类招标项目审核事项由26个简化到12个，推动政府和企业投资审批备案权限下放。政务服务事项进驻率达到95.4%，“无差别”受理综窗事项提高32.1%。高质量化解拖欠企业账款问题。开展培育壮大市场主体三年行动，新增市场主体2万户。强化金融助企服务，累计为中小微企业发放贷款271.84亿元，11个项目通过国家发改委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审核。

(四)城乡品质提质升级，人居环境全面改善。加强城乡区域统筹协调，提升城市品质水平。城乡规划健全完善。逐步完善空间规划体系。编制完成国土空间规划，开展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单元划定，编制完成22个村庄规划。编制实施新型城镇化发展规划，林业纺织、汽车商贸物流等8个特色产业小镇建设加快推进。乡村面貌持续更新。深入推进乡村绿化美化工程，完成村屯绿化110个，农村公路绿化美化251.7公里。新改建乡村畅通工程99.6公里，实施“畅返不畅”公路整治371公里，改造危桥28座。常态化开展人居环境整治，创建省级美丽村57个、示范村12个，新增省级“干净人家”1.5万户。辽河源镇安北村获评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基础设施不断夯实。长辽通高铁项目、辽源梅河机场项目启动前期工作。完成国道集阿公路城区段养护工程，红五星互通立交、一建道口平改立、友谊大路、福民大街等14个项目建成通车。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新建和改造供水、排水、供热、燃气管网102公里。新增停车位6000个。新增公园绿地6万平方米。

(五)绿色发展步伐加快，生态环境持续改善。抢抓国家绿色转型发展机遇，全面建设绿色辽源。大力践行“双碳”战略。推进落实碳达峰实施方案，持续开展绿色低碳转型、节能减碳增效等十大行动，积极推动鑫达钢铁、巨峰化工、金刚水泥等企业加快绿色循环化改造。加快推进北方地区清洁取暖试点项目建设。组织开展节能宣传周和全国生态日等活动。绿色能源发展加快。推动实施“新能源产业、零碳产业园、增量配电网”整体规划，全面开启“绿电+消纳”模式，推动辽矿集团配电公司增量配电网项目加快核准，5.455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提前一年并网发电。成功引进总投资286亿元的天楹集团风光储氢氨醇

一体化项目，实现我市投资百亿级产业项目零的突破。生态治理全面加强。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加强重污染天气应对，优良天数比例达到85.4%；实施辽河流域涵养林建设等39个生态环保项目，6个国控断面中5个断面达到三类以上水质；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扎实推进，连续三年被评为省水土保持目标责任考核优秀等次。全面推进林长制、河长制，完成造林4.6万亩，治理河道136公里，建设绿色通道159公里。辽源作为全省唯一“环境治理”典型被国务院办公厅通报表扬。

(六)民生福祉持续增进，社会和谐稳定。深入践行为民服务宗旨，推动社会民生持续改善。社会事业全面发展。落实惠民实事50件。实施东辽一高地新建等21个教育项目，新增普惠性幼儿园学位1500个，辽源五中、吉林师范大学辽源分院顺利搬迁新校区，辽源开放大学挂牌成立。建成6个嵌入式社区养老服务中心，我市被确定为国家级居家基本养老服务提升项目地区。深入实施“域外医疗专家走进辽源”惠民工程，中医院、市二院重点改造项目投入使用。社会保障逐步提高。累计发放失业保险金42.1亿元，覆盖人数31.94万人。DIP改革工作在国家医保局评估验收中获得优秀等次。救助城市低保对象、特困供养人员、临时困难群众5.6万人。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惠及7200人。实施促进脱贫人口持续稳定增收三年行动，建设富民项目107个，脱贫人口人均纯收入增长16.5%。就业物价总体平稳。开展就业服务专项行动，为企业发放稳岗返岗资金497万元，城镇新增就业1.05万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12.48万人次，新建返乡创业基地11个。强化市场调控保供稳价，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保持在合理区间。依法治市、安全生产、扫黑除恶、治安防控、信访维稳等工作取得积极进展，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

取得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仍面临着许多突出问题。主要表现为：高质量发展转型发展的基础不够坚实，新旧动能转换仍需加快，科技创新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财政收入矛盾依然十分突出，稳就业、稳物价等保民生任务依然艰巨，城市建设、生态治理、营商环境、公共服务等领域还存在短板。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加以解决。

二、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总体思路和主要任务

2024年，是落实“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要牢牢把握维护国家“五大安全”重要使命，精准对接东北全面振兴若干政策，紧紧抓住我省构建“464”格局新机遇，以新质生产力引领产业结构转型，以新质生产力引领生态环境转型，以新质生产力引领传统工业转型，推动辽源由传统煤炭基地向现代零碳高地转变。

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座谈会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委十二届四中全会、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委八届五次全会作出的安排部署，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以“五放”引领、“五化”推动、“三抓一服务”为抓手，突出抓好产业重构、改革开放、科技赋能、城乡建设、改善民生等工作，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和社会大局稳定，全力推动辽源全面振兴、率先突破。

主要预期目标是：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5%左右，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6%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长5%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6%以上，地方级财政收入增长12%左右，城乡居民可支配收入增速高于经济增长速度，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左右。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坚持以产业升级为基础，打造高质量发展新格局。推进三次产业协调互促融合发展，厚植转型发展基础。全力推进农业生产。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建设高标准农田60万亩以上，粮食产量力争保持在33亿斤以上水平。实施种业振兴工程，支持农科院、垦丰吉东种业加大研究力度，力争2个玉米新品种通过省级以上认定。做大做强梅花鹿、禽蛋、肉牛等特色产业，加快推进农林食品产业园、金翼蛋品蛋液产品升级等项目建设。全力发展工业经济。着力推动传统服务业转型升级，加快推进冶金建材产业高端化、绿色化发展，农产品加工全产业链发展，林业纺织业数字化、品牌化发展，高精度轻量化发展，医药健康产业精细化发展。抓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生产运行情况，支持鑫达钢铁、启星铝业、利源精制、厚德食品等重点企业充分释放产能，全力保障水电气热等生产要素，降低生产成本。年内再盘活“双停”企业10户以上。全力加快服务业提质。深入实施服务业22项重大工程，落实支持服务业发展系列优惠政策。加快欧亚购物中心二期、开元酒店、辽矿集团配售电公司充电桩等服务业项目建设。加大省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特色街区、优秀服务业企业等推荐支持力度。健全完善服务业企业培育库，力争5户以上服务业企业实现升规入统。全力培育新兴产业。优化产业结构，谋划实施重大项目，培育新质生产力。抓好新能源产业配套园区建设，加快“绿电+消纳”取得突破，重点推动辽矿增量配电网建设，大力推进天楹风光储氢氨醇一体化项目，带动新能源汽车、轨道交通产业配套“双基地”发展。加快建设碳纤维制品产业园，推动亿达碳纤维制品产业园，提升亿达碳纤维制品产业园。

(二)坚持以投资消费为支撑，激发高质量发展新活力。准确把握国家投资、消费等政策导向，强化对经济预期目标引导。着力扩大有效投资。深入实施项目建设谋划年行动，用足用好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债券、新增国债等专项资金，谋划亿元以上重点项目200个。做深项目前期，做实要素保障，做好调度督导，加快推动拟实施的265个500万元以上项目建设，清单化推动16个冬季施工项目。抓好政府和民间资本合作新机制的落地落实和民间资本项目推介。按国家要求严控政府投资项目，合理保障资金需求。持续释放消费潜力。以文旅助力新消费，持续更新消费场景，提升消费供给能力，用好消费叠加政策打好“组合拳”。推动“悦动辽源欢乐荟”等设施升级，加快东辽体育公园、大良湾雪乡等项目建设。大力发展赛事游、乡村游，办好城市节、民俗节、冰雪节等节庆活动。抓好住房、汽车、家电等大宗消费，扩大内需消费，吸引域外消费。逐步完善旅游景区基础设施功能，有效引导宾馆、酒店、商超等业态升级，持续提升旅游服务接待能力。扩大对外开放合作。围绕吉西南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吉南辽北蒙东六市一体化、辽辽对口合作等平台，用好中国-东北亚博览会、全球吉商大会等载体，力争承接产业项目200个，与一汽配套份额增长20%以上。主动对接大湾区、长三角、京津冀等发达地区，综合运用招商方式，加快引进一批技术水平高、支撑作用强、产业链上下游覆盖面广的大项目，力争新签约亿元以上项目不低于50个、10亿元以上项目不低于10个。组织外贸企业参加广交会、进博会等国际性展会，拓宽外贸进出口渠道，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5%左右。

(三)坚持以改革创新为突破，培育高质量发展新动能。把深化改革作为高质量发展的动力源。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抓好建投、城投等五大平台市场化综合改革。做好热力集团、水务集团混合所有制改革。规范国有资产监管，积极盘活国有存量资产。着力做好厚德食品、格致汽车、启星铝业上市引颈工作。推动科技创新发展。实施科技成果转化三年行动。推动企业与吉林大学、吉林农业大学、长春大学等高校合作。重点培育高新技术企业2户，新认定省市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10户以上，过评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20户。全面落实人才引进与培养政策，强化“引育用留”全链条保障，推动生活保障、职称评定等政策共享见效。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一体提升政务环境、法治环境、市场环境、要素环境，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建设，降低企业、群众办事成本。优化便民服务点，便民窗口布局，打造24小时自助服务区，力争推动网上可办率达到70%、全程网办率达到60%以上。紧盯国省政策投向，加大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力度，统筹用好融资渠道，为城市发展和重点项目建设保驾护航。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深入实施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继续开展“服务企业月”系列活动，完善各项助企纾困政策。认真落实国省关于统一大市场建设工作部署，力争市场主体突破12万户。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加强企业家队伍建设，努力营造尊重企业家、关心企业家、服务企业家的浓厚氛围。

(四)坚持以城市更新为引领，展现高质量发展新形象。全面提升城市建管水平。加快建设美丽乡村。常态化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扎实推进村庄清洁行动，新增省级美丽村60个、示范村12个。改造农厕1000户，创建整洁型村庄100个、宜居型村庄100个、生态型村庄15个。深入推进村庄绿化美化，建设达标村屯227个。积极打造乡村旅游产业集群，推动朝阳村成为乡村旅游发展样板。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返贫底线。持续提升城市品质。完善城市规划体系。推进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抓好14个重点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深入实施市容市貌专项整治工程，提升小区域物业管理水平和城市保洁水平，打造一批示范街道、整洁小区。加强市政设施养护，提升城区绿化水平。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动长辽通高铁、辽源梅河机场等重大项目建设。实施国道绕盖公路向阳立交桥至吉辽界段、集阿公路永安至青龙段养护工程。铺设改造供水、供热、燃气、城镇污水管网管线52公里，全面完成未实现24小时供水楼房改造任务。规划新建临街公厕、临时停车场，着力解决群众“如

厕难”“停车难”问题。

(五)坚持以生态保护为抓手，厚植高质量发展新底色。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加快推进“双碳”战略。落实全市碳达峰实施方案，不断提高清洁能源消费比重，年度节能降耗目标降幅达到3.2%以上，夯实现代零碳高地发展基础。依据能效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强化冶金、建材重点领域项目能效约束，限期分批实施改造升级和淘汰。重点推动鑫达钢铁、金刚水泥等企业开展绿色循环化改造。加强充换电站建设，全力创建新能源示范市。加快推进污染防治。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开展扬尘、原煤散烧等领域整治，力争优良天数比例达到90%。坚持“一河一策”“一断面一策”，确保6个国考断面水质稳定达到三类水体以上。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党政责任制，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加强面源污染治理，实现化肥减量增效、农药减量控害。加快推进生态修复。统筹“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建设，加快推进采煤沉陷区生态修复和项目开发，综合治理北部新区环境，实施凤鸣湖、月亮湖等生态治理。深入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完成造林3.5万亩。高标准推进东辽河、莲河流域裸露山体生态修复和东辽河上游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等重点项目建设。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

(六)坚持以人民幸福为目标，共享高质量发展新成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保持就业物价稳定。落实就业优先政策，突出抓好农民工、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拓宽就业渠道，鼓励创业带动就业。城镇新增就业7000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11万人次。加强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落实好生猪、肉牛等生产扶持政策，牢牢抓住“米袋子”“菜篮子”，保障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适时启动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及时发放价格临时补贴。提高金融保障水平。高标准、高质量推进惠民实事。推进新业态行业扩面征缴，新增社会保险参保6000人，提升参保扩面精准度。启动职工医保门诊共济保障机制改革，推进“先医后付”惠民就医试点工作，切实解决群众关心关切的堵点问题。加大社会救助力度，及时调整保障标准，做好特殊群体关爱工作。健全公共服务体系。以人口高质量发展为主线，落实人口10条发展意见。积极推动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推动嵌入式社区养老服务中心、社区老年食堂建设，持续提升养老服务品质。加快推动市政府机关幼儿园异地新建等项目建设。推进学前教育普惠发展，新增普惠性学位600个。完成市中心医院整体搬迁。推进城市医疗集团和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防范化解各类风险。深入开展非法集资隐患排查，主动防范和化解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落实一揽子化债方案，完成年度化债任务。扎实推动房地产企业去库存、降负债，确保“保交楼”存量任务清零、“无籍房”动态清零。抓好安全生产、信访维稳、防汛应急等工作，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

各位代表，做好2024年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市人大监督，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坚定信心、迎难而上，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不断在全面振兴的新征程上，谱写辽源率先突破新篇章！